



誠徵：社工員、教保員、生活服務員

- 一、每周上班時數為 40 小時（所有上班時數總計），**可報備彈性調整上下班時段**。
早班 ← 08：00~12：00；13：30~17：30（適用社工員、教保員、生活服務員）。
中班 ← 13：00~21：00（適用教保員、生活服務員）。
夜班 ← 21：00~08：30（輪休 4 小時，實際上班 7.5 小時；適用教保員、生活服務員）。
- 二、國定假日依主管機關公布為休假日時，全體員工仍須輪流排班執勤，擇期補休。
 - （一）34,000 元：經國家考試取得從事機構職務之相關證書且從事其證書職務之人員或專科以上學校醫護、復健、職能治療、物理治療、教育、特殊教育、社會、社會工作、社會福利、輔導、心理、兒童及少年福利、幼保、早期療育、聽語、照顧等相關科系、所（組）畢業。
 - （二）30,000 元：大專畢業且與現在職務有一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者或曾接受政府單位舉辦之相關專業訓練累計達一百八十小時以上，且有三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者。
 - （三）29,000 元：大專畢業或曾接受政府單位舉辦之相關專業訓練累計達九十小時以上，且有二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者。
 - （四）28,000 元：高中（職）畢業或曾接受政府單位舉辦之相關專業訓練累計達八十小時以上者。
 - （五）服務滿一年者，薪資依底薪再調升 3%。
 - （六）主管加給：2,000 元~12,000 元。
- 四、員工福利：
 - （一）生日禮金：**每月壽星**每人新臺幣 600 元整。
 - （二）年終獎金：在職 12 個月者，依服務考核績效優劣；每人 0.5~1.5 個月底薪為年終獎金。未滿 12 個月者，按實際在職月份比例核算。
 - （三）慰問金：喜慶禮金 1,200 元（**限本人及直系親屬**）、喪亡奠儀金 1,100 元（**限本人及直系親屬**）、住院慰問金 1,000 元（**公傷及一般傷病**）、公傷慰問金 600 元（**未住院治療者**）。
 - （四）年度員工旅遊補助金（3,000 元~6,000 元）、中秋禮盒。
- 五、全時諮詢洽談專線：0932714551 鄭督導。